

证券代码：870548

证券简称：凯奥能源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安徽凯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√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方式

本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与通讯投票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、通讯方式投票的其中一种方式，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3 日 14:00。

2、通讯方式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3 日 14:00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548	凯奥能源	2025 年 5 月 9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国枫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委派的 2 名见证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报告，公司从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、核心技术人员、商业模式、2024 年经营情况及投资情况、公司发展战略、重要事项等方面制定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董事会已制定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，工作报告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内容：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分析（经营总体情况、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、产品分析、财务状况分析、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）、2024 年

公司的投资情况、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、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监事会已制定了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，工作报告包括以下两方面的内容：2024 年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、对 2024 年有关事项的意见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，制定了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决算报告包括了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（营业收入、营业利润、利润总额、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、基本每股收益、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等），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（资产项目变动情况、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、营业收入构成、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、费用分析、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、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、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 2024 年公司的经营情况，结合 2025 年的经济整体大环境的形势，同时考虑公司的 2025 年经营目标、市场开拓及对各项费用、成本控制等各方面的因素，基于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制定了 2025 年的财务预算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考虑到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、业绩成长性以及拓展业务所需资金等因素，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、平稳运营，亦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，提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2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3 日 13:30-13:5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闻炼，联系电话：18355005004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会议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凯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《安徽凯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凯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2 日